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仔细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资料，听取公司董事会情况介绍以及向公司有关人员进行询问的基础上，基于我们客观、独立判断，就下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 1、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2、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
- 3、公司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的审计机构，有利于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关于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 1、该议案已经通过了董事会审议表决，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和表决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2、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的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和交易方形成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 3、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带来影响，公司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同意《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18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购买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以及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适当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整体业绩水平，不会对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范围内滚动使用，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关于公司2018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前身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嘉捷”）于2018年2月2日披露了《江南嘉捷2017年年度报告》。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7年度《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1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27元(含税)”，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
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XUN CHEN(陈恂)



2018年4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MING HUANG(黃明)

2018年 4月 15日

(此页无正文，为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刘贵彬

2018年1月15日